

# 湛江市“岸长制”标识牌设立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 一、单位资格

(一)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政上独立，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二)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企业须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招标代理机构名录”备案审核通过。

## 二、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湛江市“岸长制”标识牌设立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二) 项目委托单位：湛江市海洋与渔业局

## 三、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按项目委托单位要求，为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主要开展以下各项采购代理活动：

- (一) 编制、发售、解释采购文件；
- (二) 发布采购公告；
- (三) 收取或退还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如有)；
- (四) 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
- (五) 组织开标、评审工作，并做好评审记录；
- (六) 组织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 四、合同履行地点、时间和方式：

(一) 服务地点：湛江市；

(二) 服务方式：中选服务机构依采购代理协议约定，在项目招标采购的各个阶段，有序开展编制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组织开标评标、协助定标及签订合同等工作，并及时向委托方汇报进展，确

保服务符合法律法规与项目要求。

(三) 服务时间：以签订采购代理协议约定时间为准。

## **五、选取方式和服务金额：**

(一) 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二) 代理项目预算：20 万元；

(三) 代理服务费用预算：0.3 万元；

(四)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 **六、成果提交及验收：**

(一) 项目成果：提交项目采购纸质汇编资料两册（含扫描电子版资料一份）；

(二) 验收程序和标准：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验收。

## **七、结算方式：**

以签订代理协议的相关条款为准。

## **八、违约责任：**

(一) 因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或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湛江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按该委现行仲裁规则予以仲裁；

2. 依法向业主单位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起诉；

(二) 双方应及时通报协议执行中所发生的问题、及时磋商解决，由于延误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三) 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四) 业主单位未按照合同的权利和义务，向中选服务机构提供保证采购工作顺利完成的条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即延长采购活动时间。

## 九、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一）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二）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采购、供应方一致同意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备注：

（一）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二）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三）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